

雲南大老周鍾嶽

(本文插圖刊第46、47頁)

●申慶璧 (淡江大學教授，本誌特約撰述委員)

大力發展雲南教育

抗戰期間陪都重慶國民政府有三個要人留長鬚，一個是主席林森子超，圓面孔鬚白，一個是監察院長于右任，鬚長，但略帶灰黃，一個就是周鍾嶽，時任內政部長，身高略清瘦，鬚白如銀，端坐時道貌岸然，行走時令人有飄飄如仙之感。

周鍾嶽雲南劍川縣人，劍川一帶是明家（中共稱為白族）人聚居的地方，文風鼎盛，女子矯健，傳說有的人家，丈夫趕考，由妻子陪送，丈夫行走勞累時，由妻子背負前進，以節其勞。

周鍾嶽生於民前三十六年（一八七六）十月七日，即清光緒二年，字惺甫，號惺庵，幼受業於同邑宿儒段野史，教學主誠敬，為文貫經史，周得其真傳而青勝於藍。年十餘應童子試，嘗冠同輩。清光緒癸卯（光緒二十九年，一九〇三年）鄉試，中試第一名舉人，時年二十八。甲辰春闈舉行於汴梁，赴試未第。應四川鹽法道趙懋村召。至瀘州任所，襄理筆札。懋村為其同里父執，而為之師。他嘗夢曾文正公，謂之曰：「子前身吾親家袁芳瑛也。」強記其事，並以為勸。

清季雲南選送續學之士留學日本，周中選，入日本東京宏文大學。宣統元年畢業，奉召還滇，長兩級師範學堂，任內造就優良師資數百人，於是全省十四府城之初級師範，及中學次第成立。

革命淵源至深且厚

辛亥年九月雲南光復，衆推蔡松坡為軍都督，周任秘書長。民國二年，任滇中觀察使。他治學為政，多取法曾文正公，因顏其居，為「濠園」。

松坡離滇入京，任全國經界局督辦，約周往助，辭觀察使，携眷北上。留京兩年，任秘書長，助松坡擬訂全國經界計畫，及其推行步驟。每日公畢回寓，即杜門不出，謝絕酬應。松坡與滇督唐繼堯夙賡，往來密電，皆出其手，所用電碼，也是藏在其家中。

對這一段關於雲南起義，再造共和的秘辛，周先在雲南起義史實之迴溯一文中說：「雲南既決計討袁，積極籌備；然恐為袁氏先發所制，故仍貌為委蛇。詎袁氏已獲密報，時余方在軍界局

。一日，蔡公自統率辦事處歸，愀然謂余曰：「莫廣（唐公字）反對帝制，已有人來京告密。袁已電令川督防範。」余問告密者誰？蔡公謂：「曾在雲南陸軍第一師充當參謀之某人也。」既而北京對各方函電檢查愈嚴，適得滇中致蔡公書，遂密令軍政執法處派人至護國寺街棉花胡同蔡宅搜查，蔡公謀去益急。離京時行踪極為秘密，囑余代擬兩公文，一為請假一星期至天津療疾；一為請派經界局會辦衛燕本代理職務；遂深夜潛赴天津，駐蹕季常家。次日乃入共立醫院，並囑余俟其上船開行，再為請假一月，予繕發公文後，亦即極密赴天津。袁氏派人至經界局檢查密電本，局中告以密電本在周秘書長處，袁氏又派人至予寓所帥府胡同搜查，余眷已先移住同鄉趙孟雲家，袁氏爪牙卒無所得而去。蔡公遂赴日經香港轉滇。予亦於是年冬，至日本東京，與王君竹村謁總理（按即國父）於中山邸，總理指示方略甚詳囑轉告蔡、唐兩公。」就此可知周氏的機警，也可知其與革命的淵源深厚。

政經運籌文史整編

護國軍勢力到達成都之後，蔡松坡因病赴日本福岡九州大學醫院就醫，周聞訊即先往迎候，並欲住院照料，而松坡則促其赴川，任督軍公署秘書長，從事協調，俾護國軍左翼黔軍總司令戴戡，得由渝入蓉，就省長職。時督軍為羅佩金。

周鍾嶽到川後情形，依張維翰純樞所述：「當時川局初定，黨見紛紜，羅公（按指羅佩金）及川中國民黨同志熊克武、石青陽、陳澤沛、楊尙懿等與進步黨之戴戡雖不無歧見，然經周之協調，皆能以大局為重，滇黔軍在川將領情感亦頗融洽。惟因內閣總理段祺瑞，對西南武力疾視甚深，強令將已整編完成之川軍五師、滇軍二師、黔軍一混成旅，縮編為五師一旅，一面電令羅督軍切實執行，一面又唆使川軍第二師劉存厚起而抗爭。劉師遂於六年初圍攻督署，達七日之久，致羅督軍憤而辭職，段揆遂予照准，而授以超威將軍銜。四川督軍一職，則命省長戴戡兼署。」（周惺庵傳）

羅督辭職，周鍾嶽也返滇，適唐巽任靖國軍總司令出駐華節，準備北伐，召周往贊密笏。軍至重慶召開軍事會議，周任會議秘書長，參加者衆，旌旗雲集，極一時之盛，重慶報章，喻為「塗山之會」。並因而行爲和平會議。唐總司令，以謀永久和平，必先解決法律問題，通電主張由舊國會制定憲法，選舉總統。再依新憲法辦理選舉，成立新國會，爲不以軍事行動，影響此一運動，乃暫返滇，更以廢督裁軍爲全國倡，一切重要文電，均出自周之手筆。民國九年冬，駐川滇軍顧品珍，率部回滇，從事政爭。唐氏決意離

滇，一度代理省長，周中途迎顧，曉以大義，入省不得滋擾。

民十一年春，唐氏歸滇主政，周鍾嶽任委員兼內務司長。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任命龍雲爲省政府主席，周爲省政府委員，十九年五月，省務會議，決議修雲南通志，聘周主其事，廿年設通志館，先從事於文獻之搜集，省主席龍雲在重印李纂雲南通志序中，述其事云：「民國二十年秋，雲南初設通志館，予既延聘通人，從事纂輯，復向省內外廣搜博採，以備文獻之徵，既而得明景泰雲南圖經，及大理李中溪先生雲南通志等書，館長周君惺甫，以李志最爲詳審，而板絕於滇中者，殆三百年，商予重印，予聞加披覽，凡所甄構，胥衷至當，而疆域羈繫諸篇，於邊防尤加意焉。誠本省之良志也。」是周於政經之運籌，教育之發展外，又從事於文史之編整也。

奉召出任內政部長

民國廿八年五月，周鍾嶽奉兼行政院長蔣中正召至重慶，繼何健任內政部長，六月一日就職。時實行抗戰建國並進政策，推行新縣制，在行政院下成立超部會的縣政計畫委員會，周兼任主任委員李宗黃任副主任委員，負責實際責任。時爲訓政時期，實行以黨領政，周雖與革命有很深的淵源，但一直停留在中國國民黨黨友的階段。當時有人向蔣中正建言說：「訓政時期，以黨領政，用一個非黨員，出長如此重要的部，實不妥當，應當介紹入國民黨本黨才對。」蔣信以爲是，遂商請李宗黃介其入黨。經李往商，周說：「我

對國民黨，並無惡感，而且也贊成國民黨的政策；但是，當了政府的官吏以後才入黨，對我的爲人有影響，對黨不一定有利。實不加以非黨員來執行黨的政策爲宜。」經李轉報後，蔣說：「好！好！不必勉強他入黨。」自茲以後，蔣對周更加敬重。時周鍾嶽已六十有六，見面蔣常以「惺老」或「惺甫先生」稱之，而少稱其官銜。時中央訓練團，每舉行紀念週，例由蔣主持並訓話，各部首長，均往參加，與受訓學員站於講臺下，周前往參加時，每次均與各長官並排立於講臺下，但蔣中正院長一定邀他上講臺，無一次例外。

推行新縣制立庶政

周鍾嶽入主內政部，對原有司處署長，悉予挽留，僅更動總務司長及主任秘書，總務司長初爲貴州劉煒昌（字剛吾），政務次長爲張維翰。周主管內政五年間，其施政步驟，爲推行新縣制，完成鄉鎮組織，厲行地方自治，強化兵役制度，以鞏固抗戰基礎。其新政曾於民國廿九年，在重慶召開全國內政會議，集全國民政首長及專家學者於一堂，對完成新縣制與地方庶政，均有深切之決定。增設戶政司，完成全國各縣市鄉鎮之戶口普查及登記。增設方域司，主管全國疆域及省縣市行政區劃，曾分派測量隊赴廣東、廣西、雲南三省邊疆測繪並調查省縣區域不合理之狀況。增設營建司，以主管公共工程及都市計劃。周對部務精勤督導之餘，尙親赴蘭州，召集陝、甘、寧、青各省民政廳長，作因地制宜之策劃。周出主內政部曾有九日漫興一首，張維翰有次惺庵

（周鍾嶽字惺庵）九日漫興元韻一首，申述對周的希望云：

時難寧容守故邱，陸沉要共扶神州。
閑雲出岫終成雨，佳節登高幸有秋。

志武集思兼廣益，希文後樂獨先憂。
風知許國心勞瘁，憶在中年已白頭。

他五年任內的所作所為，與張維翰的希望相符，在抗戰艱苦環境中，有此成就，殊非易事。

他在內政部任內，正烽火漫天，工作雖然忙碌，仍能抽暇邀請文人雅集，紓解緊張的氣氛，在張維翰次長的維翰類稿中，曾有詩題為「上巳日惺庵燈如諸公邀集韜園余以足疾未赴續衡代拈得柔字」，今查係民國三十三年春天的事，原詩云：

紛紛雨雪集江樓，又繼臨河禊事修。

獨我緣慳偏病足，諸公力健縱吟眸。

中興在望詩風振，上巳舒懷酒味柔。

猶記秣陵觴詠日，烏龍潭影一天秋。

（已亥上巳集南京烏龍潭亦值雨雪奇寒，距今將十年矣）

民國三十三年冬，國民政府蔣中正主席邀請周鍾嶽任文官長，周堅辭，遂被選任為國民政府委員兼考試院副院長，時周已七十歲，張維翰有惺庵七十壽詩云：

西川早歲佐軍書，南省中年伴值廬。

卅載艱難常與共，半生出處每相促。

多聞直諒資三益，戩戩康強備九如。

五尺量才需老手，杖朝未許返鄉關。

抗戰勝利還南京，周寓居考試院，名其室為「鑑止水齋」，毗鄰鷄鳴寺，環境清靜，曾有律詩云：

雨餘山下階除，起步庭前肺葉蘇。

時有歌聲出金石，更無殘夢落江湖。

頽雲撥解山容淨，積水空明竹影疎。

如此清光隨處是，獨憐今夜到吾廬。

又為鷄鳴寺豁蒙樓撰一聯云：

龍戰初平，喜見河山仍還我；

鷄鳴不已，劫來風雨正懷人。

從詩聯可知周，生活雖平靜，對國事的憂慮，難去於心。

民國三十五年冬周鍾嶽是雲南選出的制憲國民大會代表，參與制憲工作。三十六年的詩人節，他曾有一詩云：

愁裏逢春不當春，忽忽又值浴蘭辰。

聊將角黍酬佳節，若乏神符覆劫塵。

厭勝漫誇王鎮惡，孤忠長憶屈靈均。

蒼茫九牧猶多難，每讀騷經感此人。

敬靜純淡四字事功

民國三十六年冬，高票當選劍川縣的首屆國民大會代表。三十七年國民大會第一次會議集會南京，他當選為主席團主席，主持首次總統選舉大會。

是年六月，卸任考試院副院長職，膺聘為總統府資政，他很樂意政府此一安排，曾告從者，

「資政」之名，沿襲宋代，有其崇高之意義在。受命後，即告假回到雲南故鄉。

民國三十八年雲南省政府主席盧漢，受左傾青年的誘惑，有叛國逆跡，他曾予忠告，當時盧漢雖否認，繼見其言行多乖謬，唯知難理喻，遂不加聞問。據三十八年十月始由昆明來臺的國大代表李拂一說，周鍾嶽原已買好來臺的機票，只因為了禮貌，向盧漢辭行，遂被留下。嗣後，或往西山與山僧談禪，或至安寧小憩溫泉。後聞他不堪中共之迫害，於四十年六月間飲藥自殺，或謂投黑龍潭以歿。享年七十有六。

周鍾嶽家庭美滿，應趙越村之邀入川，愛之如子姪，且為作伐，與宦蜀同寅江南顧氏之女結婚。育子二，長錫祺，次錫口，女一名靜和，均各有成就，更難得者一般人節育，多係由女方策輸卵管，在他則是男方繫輸精管，在當時，尤為難能。

我與周雖同隸一省，但熟知其為人處事，及他知我均始於其主內政部兼縣政計畫委員會時。李宗黃先生用人原則，向係對自用的人，必須地位與原同事者低，工作比原同事多，因此我在縣政計畫委員會，只是一辦事員名義。民國二十九年，由此一職務，加銜第一組幫辦，在李宗黃母喪請假回滇之際，財政部成立田賦委員會，要縣政計畫委員會，推薦委員四人，均係簡派，兩個兼任，兩個專任。我與劉國明，被選為專任，周召見，問我意下如何？我告以負責職務，自不能在李宗黃先生請假之時，離開就較高的職務，他因而對我有進一步的瞭解，較多的關懷。當縣政

計畫委員會任務完成結束，機關裁撤，全部職員由行政院通知所屬機關安置，我也因在會承辦結束完成工作之後，至中央訓練團特別黨部主任上校科長，適內政部出納組，主任出缺，決定由我擔任，一日約見，時他住李家花園，屆時光候於園內，邊走邊談，得知我在中訓團工作情形後說：「還是在中訓團較好，內政部職務，當另覓人接替。」並予慰勉，至今溫言在耳。

周的事功，實基於其學養，做到「敬靜純淡」。其著述有惺庵文集十二卷，惺庵詩集十卷，另有惺庵演講集十二卷，中國倫理學二卷，人生哲學、中國地理學、學校管理法、教育行政各一

卷傳世。理論與實務兼賅，但他與人書猶言：「生平頗好看書，而無孟子深造自得一章之味；無杜元凱優柔娶飽之趣。故到老而無一書可傳，無一事有成。今後當從敬靜純淡四字用功。」其謙謹如此。

法然緬懷嵩高惟嶽

我對周之認識，除讀其文，聽其言，見其行外，幸在重慶時，與任其秘書的山西原德汪（字玉艇）兄同住一處，且屬知交，參與國民大會議事後，又與玉艇兄弟馥庭代表友善，間嘗談論他之為人處世，本文之成，得原氏昆玉供給資料亦不少。

檢點行囊，尚存他題贈的詩一首，原詩云：石壁孤懸水一灣，翩如飛燕掠江間。携筇涉磴身能健，岸嶺臨風意自閒。遠浦遙通度扇波，空亭平挹覆舟山。豪情却憶漁洋叟，東笠題詩鼓枻還。詩境恰如他的為人與行事。末題「丁亥夏游燕子磯」「完白鄉世兄正之」，寫此詩之時，是民三十六年，考試院副院長任內。光陰荏苒，在他當選主席團主席後三十年，作者有幸，也得忝列國民大會主席團，且蟬聯一次，十二年間備位而已，一無作為，佇立東海之濱，緬懷「嵩高惟嶽」之象。真有「峻及於天」之感，不禁泣然。

中外雜誌稿約

- 一、本誌園地公開，歡迎名人傳記、軼聞趣談、真實傳奇、旅遊記趣、現代史話、懷舊憶往、醫學新話等作品。
- 二、來稿請用稿紙繕寫，字體力求工整清晰，附照片插圖尤佳。
- 三、有關外國人名、地名等專有名詞，一律請加註原文。
- 四、來稿以白話文為限，除特約稿件外，請勿超過六千字（長稿取用時，超出部份不計稿酬）。
- 五、來稿一經採用，出版後得酌送稿酬或贈本誌及附屬出版機構書刊。凡經由本誌指定編輯增訂考證修飾文字內容，增加插圖後刊出之稿件，其著作權即歸本誌所有，本誌交由「時代文摘」或「聖文書局」印行選集或出版單行本時，不另支付稿費或版稅。
- 六、本誌所發表文字圖片未經徵得同意，不許轉載，如有侵犯者，當依法追究。
- 七、來稿務請作者在原稿上註明真實姓名、地址及簡歷以便連絡。本誌對於文稿標題及內容，為精益求精，必要時將予刪改，如不願刪改請先聲明。
- 八、來稿無論採用與否均不退稿（請自行影印留底），來稿請寄臺北市龍江路一〇八號二樓中外雜誌社編輯部收。